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的解釋載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一節。

「會計師報告」	指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安勤」	指	安勤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陳先生全資擁有
[編纂]	指	[編纂]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年●月●日有條件採納，將自[編纂]起生效，且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成立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如本文件附錄四「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 4.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將[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若干進賬額撥充資本後發行[編纂]股股份
「開曼群島」	指	英國海外領土開曼群島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接納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以是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不時生效有關中央結算系統的運作程序規則，包括有關中央結算系統的運作及操作的慣例、程序及行政規定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及作地域參考而言，除另有指明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法」或「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我們」	指	德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環球管理有限公司及德合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則指Fate Investment及吳先生或彼等任何一方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契諾人」或「彌償人」	指	控股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
「彌償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本公司及作為該文件訂明的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於●年●月●日簽立的彌償契據，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E.其他資料—1.稅項彌償、其他彌償及遺產稅」一段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ate Investment」	指	Fa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吳先生全資擁有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行業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或「行業報告」	指	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市場研究報告
偉京	指	偉京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吳先生間接擁有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在有關時間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乃指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任何時間，則為其現有附屬公司及由其附屬公司或(視乎情況而定)其前身公司所經營的業務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港元」或「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釋 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的人士或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一月四日，即本文件刊發前載入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小組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經營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於二零二零年●月●日有條件採納，將自[編纂]起生效，且經不時修訂
「陳先生」	指	陳銘嚴先生，執行董事

釋 義

「吳先生」	指	吳志超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之一兼趙女士的配偶
「趙女士」	指	趙海燕女士，執行董事兼吳先生的配偶
潤龍	指	潤龍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吳先生間接擁有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成立的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新世界集團」	指	新世界集團包括新世界建築有限公司、協興建築有限公司、協興工程有限公司及兩間關聯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弦制作	指	弦制作(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吳先生間接擁有
龐比度	指	龐比度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吳先生間接擁有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成立的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重組安排，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及本文件附錄四「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5.重組」一段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編纂]	指	[編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年●月●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本文件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釋 義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新鴻基集團」	指	新鴻基集團包括新輝(建築管理)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有限公司、新鴻基房地產代理有限公司及一間關聯公司
Sky Range	指	Sky Range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根據薩摩亞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註冊為已註冊非香港公司，由吳先生間接擁有
[編纂]	指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上市的獨家保薦人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創基工程」	指	創基工程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五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創基工程買賣協議」	指	吳先生、創基集團控股、Team World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訂立的買賣協議。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
「創基集團控股」	指	創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吳先生全資擁有
「天方置業」	指	天方置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吳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釋 義

「收購守則」	指	由證監會頒佈的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Team World」	指	Team World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往績期間」	指	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期間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	指	百分比